

法检“两长”之声

做实更有力司法服务护航高质量发展

访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李静代表



图为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李静代表。

本报记者 张弛 范瑞恒

“人民法院既是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参与者，又是服务与保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近日，全国人大代表，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李静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过去一年，天津法院在服务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高水平对外开放、科技与产业创新、优化营商环境、盘活存量资产、乡村振兴与生态环境建设以及法治政府建设等方面，作出了应有贡献。

多措并举服务经济发展

服务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是天津法院首要“必答题”。李静表示，过去一年，天津法院制定了优化营商环境、强化企业商业秘密保护、大运河流域生态保护等一系列措施，统筹推进全市法院服务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

去年，天津某融资租赁公司与北京某航空公司因租金支付问题产生纠纷，京津两地法院积极引导双方加强沟通，促成协议达成，推动双方握手言和，发挥各自产业优势实现双赢。

数据见证服务深度。2025年，天津法院审结跨京津冀三地涉业承接、项目建设等案件37871件；与京冀法院开展异地立案、联合调解、委托执行等司法协作21万余次。

在此基础上，天津法院还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持续发力：制定50项优化营商环境司法举措，审结股权转让、合同履行等涉企案件41.2万余件；开展规范涉企执法司法专项行动，加强对违规地与趋利性司法案件的审查，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审结金融借贷、融资租赁等金融案件51988件，有效防范了金融风险。

在盘活存量资产等重点工作上，天津法院也有明确切入点。李静介绍，全市法院去年通过重整、清算等程序推动175家企业实现资产盘活或退出市场；审结商品房买卖、建设工程等案件22708件，与住建等部门共同推动19个楼盘复建交房。

强化创新成果司法保护

以法治力量护航科技创新、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是天津法院的又一生动实践。

“天津法院依法审判，强化创新成果司法保护。”李静告诉记者，全市法院充分发挥知识产权“三合一”（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和刑事案件统一集中审理）审判机制作用，过去一年共审结涉人工智能、装备制造等各类知识产权案件4497件，判决赔偿总额超过3.9亿元。

针对知识产权取证难等问题，天津法院依法适用证据保全、先行责令停止侵权等制度，强化权利救济；依法惩治“傍名牌”“搭便车”等恶意攀附行为，对侵犯知名品牌及“狗不理”“皮糖张”等老字号商标的行为进行依法规制。

与此同时，天津法院强化对技术创新成果的司法

保护，妥善化解了国内某公司与外国企业的专利权纠纷，通过案件处理一揽子解决双方在多个国家的未决诉讼，降低我国企业海外涉诉风险，保障其有效参与国际竞争。

为精准护航创新发展，天津法院出台相关举措，强化创新保护导向；在天开高教科创园园区内建设天开园法庭，集中审理涉园区知识产权、劳动争议等案件，让企业在“家门口”就能够解决相关纠纷。

除上述措施外，天津法院完善“大保护”工作格局，加强与知识产权、市场监管等行政管理部门的协同配合，深化知识产权司法与执法协作，健全多元解纷机制；与高校、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等机构强化在生物医药等领域的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提升保护合力。

从优化审判机制到护航重点产业，从打击侵权行为到凝聚保护合力，天津法院正以更高标准、更实措施为创新发展提供法治保障。

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

过去一年，运用法治思维与法治方式，持续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是天津法院的另一项重要工作。落实到具体实践中，全市三级法院主动融入地方

党委领导的社会治理格局，针对婚恋家庭等民间矛盾及涉众型纠纷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并加大调解和解力度；全市16家基层法院已全部入驻区级综治中心，人民法庭与乡镇综治中心建立联动机制，依法履行指导调解、立案速裁等职责。

在行政审判领域，天津法院强化对行政行为合法性审查，加强对涉征地拆迁、老旧小区改造等复杂案件的协调化解；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协调行政机关在中级人民法院、基层法院诉讼服务大厅设立行政调解窗口，便利当事人通过行政复议方式化解纠纷。

不仅如此，天津法院还与侨联、知识产权、人社等14家单位深化沟通协调，通过多元调解、委托委派调解等方式，联合调处矛盾纠纷82万余件，20.6%的民事案件在立案阶段得到化解。

值得一提的是，将定分止争融入审判执行全流程，通过组织专业培训、发布典型案例、开展案件评查等举措，引导法官严格依法办案，综合考量法理情，作出于法有据、于理应当的判决，是天津法院多年坚持贯彻的。

李静表示，新的一年，天津法院将依法履职尽责，强化担当作为，进一步提升司法裁判的公正性、稳定性、权威性，努力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图为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韩德洋代表。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2025年，陕西法院共受理案件114.23万件，审结99.85万件，上诉、申诉申请再审、涉诉信访案件数同比分别下降17.02%、5.92%、1.445%，26个案例入选人民法院案例库或全国法院典型案例，111项工作在全国法院相关会议上交流经验。”近日，全国人大代表、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韩德洋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用一组组数据展现了陕西法院圆满完成“十四五”目标，以司法服务保障“十五五”良好开局的决定决心。

夯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韩德洋表示，人民法院要积极践行“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助力优化市场资源配置，着力规范市场秩序，为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有力司法服务。

陕西高院主动融入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持以精准司法政策促进经济政策落地见效，制定出台《关于更好助力经济政策落地见效的若干措施》《关于进一步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司法服务保障的实施意见》，为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2025年4月开展规范涉企执法司法专项行动，截至目前共审结一审涉企案件19.10万件，助推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陕西法院加强破产审判，优化市场主体结构。2025年审结破产和强制清算案件同比增长29.47%，其中实质进入破产程序案件数量同比增长75.71%，总计化解债务753.58亿元，盘活资产145.01亿元。

陕西高院召开“完善金融协同治理 促进金融业高质量发展”专题新闻发布会，与金融监管部门召开座谈会共研分析金融风险，加大同上海等省区对新型交易模式、新型金融案件的交流磋商，会同陕西金融监管局、省委金融办共同制定《关于试行“金融不良债权核销预查证明”制度的工作意见》，2025年全省累计开具证明36889份，助推小额金融纠纷源头实质化解。

赋能：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

2025年，陕西法院出台《以高质量司法保护知识产权服务保障科技强省建设的若干措施》，审结一审知识产权案件1.20万件，同比上升36%，其中审结发明、实用新型专利权纠纷64件。

聚焦关键核心技术保护，陕西高院依法审结某无人机软件源代码侵权案，明确权利归属及行使规则，推动科技成果产业化。陕西高院在“世界知识产权日”发布知名餐饮品牌商标侵权案、贵金属粉末专利技术侵权案、玉米植物新品种侵权案、航空黑匣子违规生产案等典型案例，明晰裁判规则，倡导诚信经营，培塑市场生态。

陕西法院积极构建“司法+行政”联动保护机制，会同

省人民检察院、公安厅制定《侵犯商业秘密刑事案件证据指引》，统一执法司法标准，维护企业技术、经营信息等商业秘密安全。主动对接省委宣传部、省发改委、文旅厅等单位，落实常态化沟通机制，通过召开秦创原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联席会议，开展同堂培训、邀请旁听庭审、联合发布典型案例等，推动司法与行政双向衔接、协同保护。

“新质生产力的显著特点是创新，知识产权是新质生产力的关键要素，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新质生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韩德洋谈到，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提高法治建设水平是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有力保障，也是推动经济发展、促进社会公平、保障规则有效实施的关键。

驱动：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

陕西高院国际商事巡回审判庭（沪渝）挂牌成立以来，巡回审理多起全省特别是自贸区范围内具有典型示范意义的涉外商事案件。韩德洋说，“今年我们又推进该巡回审判庭实质性运行，设立中欧班列司法研究基地，逐步构建起‘巡回审判+多元解纷+法律研究+人才培养’四位一体涉外法治平台，为中外当事人提供诉

讼、仲裁、调解全链条‘融解决’方案，以非诉方式化解涉外商事纠纷25件，在第二届服务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司法协作保障活动上作交流发言。”

这是陕西法院以司法之力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的一个缩影。该巡回审判庭和研究基地为西部地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和贸易往来提供了坚实法律支撑和保障。

近年来，陕西法院持续强化司法服务和保障的质量水平，高效配置优质司法资源，支持、优化、完善国际商事仲裁、调解等争议解决方式，不断完善具有国际水准和公信力的国际商事争议解决体系，为维护“一带一路”国际经贸秩序和治理体系贡献陕西智慧。

韩德洋表示，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全省法院要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司法为民，紧扣“两个更加注重”，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更好履行惩罚犯罪、保护人民、定分止争、维护公正的职责使命，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做实大局服务、为人民服务，以具体工作的确定性应对风险挑战的不确定性，以法律关系的确定性维护社会稳定，为实现全省“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更高水平司法保障。

锚定“十五五”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

访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韩德洋代表

以“检察之为”护航新发展书写新篇章

访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永君代表



图为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永君代表。

本报记者 刘玉琛 郭君怡

本报通讯员 沈静芳

春回大地，万物竞发，在全国两会共商国是的热烈氛围里，法治的声音格外坚定有力。会议间隙，全国人大代表，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永君接受了《法治日报》记者采访。

3年前，内蒙古检察机关开启“一年一小变，两年一中变，三年一大变”的奋进征程。如今，站在“十五五”规

划开局的新起点回望，全区检察工作基本实现从“跟跑”到“并跑”的关键性跨越，部分工作更是步入“领跑”行列。在这历史性跨越的背后，内蒙古检察机关是如何以“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核心，书写稳疆固边与人民幸福新篇章的？李永君为我们揭开了答案。

筑牢安全屏障

谈及过去一年的工作，李永君首先强调的是沉甸甸的政治责任。

“我们始终将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放在首位，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在打击严重暴力犯罪、电信网络诈骗等犯罪上保持高压态势。”李永君说，过去一年，内蒙古检察机关依法严惩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等犯罪活动，依法批捕各类犯罪嫌疑人8696人，起诉28988人。

值得注意的是，与往年相比，2025年内蒙古检察机关批捕、起诉犯罪人数同比分别下降15.6%和5.1%，而法律监督案件数量显著上升。这一“降一升”折射出的是履职理念的深刻变革。“这说明我们不再单纯追求办案数量，而是更加注重监督质效和源头治理，更加注重在维护社会稳定的同时，服务保障内蒙古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李永君指出，检察机关正努力通过高质

效办案，实现从“治已病”到“治未病”的转变，让安全稳定成为内蒙古最好的营商环境和发展底色。

“绿色是内蒙古的底色，生态保护是我们的责任。”李永君介绍，在生态环境领域，内蒙古检察机关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持续推进山林、河湖、草原“生态检察三大协作行动”，形成“四大检察互动、三大协作并行”生态保护检察模式，并入选2025年度全国法治事件。

面对毁林毁草、破坏水资源等突出问题，检察机关不仅严厉打击犯罪，更注重生态修复。2025年，内蒙古检察机关办理环境资源案件6374件，同比上升50.3%，起诉毁林毁草犯罪2035人，办理相关公益诉讼案件1664件，督促恢复林地、草地6.3万亩，缴纳生态修复赔偿金3.7亿元。

践行人民至上

“老百姓心里有杆秤，办案办的是别人的人生，也是自己的良心。”谈到“检护民生”专项行动时，李永君的语气变得格外深沉。

过去一年，内蒙古检察机关聚焦群众急难愁盼，用心用情办好民生“小案”。从守护“舌尖上”的安全，到治理“脚底下”的隐患；从严惩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犯罪，到

加大对困难群体的司法保护，检察机关通过公益诉讼、支持起诉等职能，将司法为民的温度传递到千家万户。特别是在社会治理上，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通过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向因案致困群众发放救助金，让“小案”办出“大民生”，切实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检察阳光更要照耀祖国的花朵。”李永君说道，2025年，内蒙古检察机关以“零容忍”态度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起诉1003人，坚持“预防就是保护，惩治也是挽救”，起诉未成年入犯罪864人，依法适用附条件不起诉247人，通过考察帮教，促其改过自新。

锻造检察铁军

“检察工作的现代化，关键在人。”李永君坦言，过去一年的“大变”也体现在队伍的素能上。

内蒙古检察机关大力实施“251检察人才工程”和“素质能力提升工程”，通过全员全年全科“三全式”培训和真人真案真庭“三真式”实训，让检察人员在实战中成长。特别是创新推行的“易岗交流”机制，让业务部门干部去综合部门锻炼，综合部门干部到业务部门历练，这种“跨界”交流打破了思维定势，培养了一批批懂

办案又懂管理的复合型人才，解决了过去“才不可用、临渴掘井”的困境。

同时，内蒙古检察机关的理论和数字检察工作也从“跟跑”变为“并跑”。2025年打造的“数包检会”学术品牌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认定为最具代表性的学术活动之一，推进“数字检察提升工程”，31个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在全国推广，监督成案2609件。

“2025年，我们奋力展现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更实成效，1个案件入选全国指导性案例，31个人入选全国典型案例，30项工作被最高检推广，全面呈现精神提振、业绩提升、能力提高的良好风貌，6名同志分别获评全国、全区先进工作者，18个集体、19名个人获得省部级以上表彰奖励。这些成绩证明，队伍已经具备了与新时代检察工作相匹配的专业能力和创新活力。”李永君说。

李永君最后强调，自治区检察院刚刚部署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工作，对于检察机关而言，“政绩”的核心标准就是“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内蒙古检察机关将以此次学习教育为契机，进一步能力提高的良好风貌，6名同志分别获评全国、全区先进工作者，18个集体、19名个人获得省部级以上表彰奖励。这些成绩证明，队伍已经具备了与新时代检察工作相匹配的专业能力和创新活力。”李永君说。

强化检察监督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访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段文龙代表



图为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段文龙代表。

本报记者 赵红旗

1个案例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十大法律监督案例”；98个案例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指导性案例或典型案例，同比上升21%；运用法律监督模型办案1.8万余件，同比上升54.6%；在最高人民检察院组织的全国竞赛中荣获12个奖项；82个集体、34名个人荣获省部级

以上表彰表扬……

3月5日，谈及河南省检察机关2025年取得的新成效，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段文龙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刚刚过去的2025年，是很不平凡的一年，‘十四五’圆满收官，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引领全省检察机关依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有力有效服务中心大局

“检察工作要有力有效服务中心大局，把各项工作放到全局中来聚智谋事，同心耕好‘责任田’，携手下好‘一盘棋’。”段文龙说。

段文龙介绍说，2025年以来，全省检察机关积极服务河南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积极参与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对各类经营主体依法平等保护，一视同仁对待，严惩合同诈骗、串通投标、非法经营等扰乱市场秩序犯罪，依法起诉3857人。纵深推进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上提一级”清理涉企刑事“挂案”110件，监督纠正违规跨区域办案，以刑事手段

插手民事纠纷等案件497件，依法监督解除违法“查封冻”企业财产7533亿元。

谈起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段文龙说：“全省检察机关要始终把握服务高质量发展作为重要使命，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工作，深化拓展‘府检联动’工作机制，研究重点任务，谋划专项监督，以重点带全面、以专项带整体，推动各项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奋力谱写中原大地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更好促进维护公平正义

在段文龙看来，检察机关基本职责是维护司法公正，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要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高质效办案本源，坚持依法监督、敢于监督、善于监督，推动提高司法裁判公正性、稳定性、权威性，促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切实履行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职责。

段文龙介绍说，2025年，全省检察机关持续完善刑事检察工作机制，强化刑事司法全过程参与，全流程监督，对刑事立案环节应立不立、该撤不撤的，全程立案

757件，监督撤案2596件；对应当逮捕，应当起诉而未提请批准逮捕、未移送审查起诉的，纠正漏捕912人，纠正漏诉3594人。

段文龙说，全省检察机关牢记“公共利益代表”神圣职责，2025年，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5540件，向行政机关发出检察建议4325件，回复整改率达95.3%，绝大多数公益损害问题在审前得到解决。

“今年，全省检察机关要全力监督纠正执法司法突出问题，持续推进法律监督突出问题深化治理，眼睛向内、靶向发力，一体抓好专项检查整改整治和法律监督突出问题深化治理，不断加强与改进法律监督，更好促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抓实办案质效源头治理

“检察机关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就是要坚持实事求是，遵循司法规律，把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这一检察履职办案的基本价值追求真正落到实处。”段文龙说，全省检察机关要以“每案必检”为重点，持续健全检察环节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引领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着力把“为人民办实事、以实干出政绩”落实到司法办案各环节、全流程。

段文龙介绍说，2025年以来，全省检察机关贯通推进检察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研发应用检察办案质效实时通系统，探索构建高质效办案标准体系、规范体系，出台各类办案规定，指引135个。

“预防优于事后处置是管理学的共识，如果我们教育引导干警从一开始就做到‘严格依法、规范办案’，防止案件‘带病’‘带伤’流转，高质效就从源头上有了基础和保障。”段文龙说。

“要聚焦重点办案领域，重点办案类型、重点办案环节，将实践中行之有效的办案机制固定下来，以规范化办案保障高质效办案。”段文龙说。

“检察机关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就是要坚持实事求是，遵循司法规律，把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这一检察履职办案的基本价值追求真正落到实处。”段文龙说，全省检察机关要以“每案必检”为重点，持续健全检察环节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引领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着力把“为人民办实事、以实干出政绩”落实到司法办案各环节、全流程。

段文龙介绍说，2025年以来，全省检察机关贯通推进检察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研发应用检察办案质效实时通系统，探索构建高质效办案标准体系、规范体系，出台各类办案规定，指引135个。

“预防优于事后处置是管理学的共识，如果我们教育引导干警从一开始就做到‘严格依法、规范办案’，防止案件‘带病’‘带伤’流转，高质效就从源头上有了基础和保障。”段文龙说。

“要聚焦重点办案领域，重点办案类型、重点办案环节，将实践中行之有效的办案机制固定下来，以规范化办案保障高质效办案。”段文龙说。